证券代码:002321 证券简称:华英农业 公告编号:2010-032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上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上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二、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2010年11月9日上午九时;

(二)会议召开地点:河南省潢川县城跃进东路308号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曹家富先生;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三、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人,三家股东代表公司股份84,736,66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7.64%。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股份84,736,667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详见附件一。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郭耀黎、李婕妤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一)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1月10日

附件一: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根据出口业务的发展和国际市场需求,拟对《公司章程》做如下修订:

《公司章程》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禽业养殖、加工及制品销售(国家法律法规需要前置审批的除外)。货运。经营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饲料生产销售;父母代樱桃谷鸭、种蛋的生产经营。包装装潢、其他印刷品印制(凭证);粮食收购。(以上范围中凡涉及专项许可的项目,凭许可证和有关批准文件经营)

拟修改为: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禽业养殖、加工及制品销售(国家法律法规需要前置审批的除外)。货运。经营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贸易;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饲料生产销售;父母代樱桃谷鸭、种蛋的生产经营。包装装潢、其他印刷品印制(凭证);粮食收购。(以上范围中凡涉及专项许可的项目,凭许可证和有关批准文件经营)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大会审议。

附件: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证券代码:600525 股票简称:长园集团 编号:2010039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10年11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6人,董事鲁尔兵先生、陈红女士、独立董事肖静女士因公出差未能出席本次会议,董事鲁尔兵先生、陈红女士分别书面委托董事长许晓文先生及彭日斌先生、独立董事肖静女士书面委托独立董事谌光德先生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许晓文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东莞市康业投资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以人民币2700万元的价格收购东莞市康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业投资")100%的股份,并授权董事长许晓文先生签署相关协议;

康业投资成立于2003年5月9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万元,经营范围为投资房地产业;室内装饰;房屋租赁服务。康业投资位于广东省东莞市大郎镇,拥有自有房产,宗地面积为60200平方米(宗地号:1917230500690)。该公司并无其他资产也无任何业务经营。公司收购康业投资的目的仅是间接购买其合法拥有的土地与房产,用于长园电子建设生产基地,解决目前产能不足的问题;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建设南京智能电网基地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南京新设立中外合资公司(名称待定),注册资本25000万元人民币(分期注入,第一期注入1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18750万元,占75%的股份,罗宝投资有限公司出资6250万元,占25%的股份。公司计划以新公司的名义向南京江宁高新技术开发区申请用地233亩,约20万/亩,共计4660万元人民币,主要用于建设公司的南京智能电网研发与生产基地,并授权董事长许晓文先生签署相关合同;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国家辐射加工技术中心基建工程费用预算的请示》;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上海长园辐照技术有限公司购买厂房的议案》,公司同意上海长园辐照技术有限公司在天津购买一处二手厂房,厂房面积为1万平方米,购买价为1200万元人民币,厂房主要用于高铁类产品的生产,并授权许兰杭先生签署相关合同;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1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子公司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525 股票简称:长园集团 公告编号:2010040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减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0年11月9日收到控股股东长和投资有限公司(下称:长和投资)通知,于2010年11月8日至11月9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出售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290,37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937%。

本次减持后,长和投资尚持有公司152,879,625股股份,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41%。.

特此公告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183 证券简称:怡亚通 公告编号2010-066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于2010年10月25日分别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公告,会议于2010年11月9日上午10:00在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花园格兰云天大酒店2楼会议室I召开。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表决方式:采取现场表决的方式

3、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0年11月9日上午10:00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花园格兰云天大酒店2楼会议室I

5、主持人:董事冯均鸿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3人,代表股份344,631,342股,占公司总股本556,084,161股的62%。董事冯均鸿先生主持了会议,会议对董事会公告的议案进行了讨论和表决。公司董事、监事和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会议采取了现场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以344,631,342股赞成,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股弃权,0股反对通过:《关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金杜律师事务所刘晓光律师到会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署的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1月9日

证券代码:600145 证券简称:*ST四维 公告编号:2010-45

重庆四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〇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重庆四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0年11月9日上午10:00点在重庆金质花苑酒店召开。参会股东和股东代表共计9人,代表具有表决权的股份144,747,16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32%。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因董事长、副董事长均出差在外,无法主持会议,董事会推举了董事陈锡贵先生主持会议。公司部份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本公司法律顾问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经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同意将公司名称变更为"上海四维国创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沪工商注名预核字第01201010290259号),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预核准公司的名称为"上海四维国创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同时,公司英文名称相应变更为"SHANGHAI SWELL GUOCHUANG HOLDING (GROUP) CO.,LTD"。

表决情况:同意票股份数144,747,168股,反对票股份0股,弃权票股份0股,同意票股份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经营范围变更为:从事实业投资、矿业投资业务;销售陶瓷制品、复合材料浴缸、塑料制品、搪瓷制品;销售普通机械,仪表仪器,装饰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五金配件,厨房设备,包装装潢印刷品,及相关进出口业务。

表决情况:同意票股份数144,747,168股,反对票股份0股,弃权票股份0股,同意票股份数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股份数144,747,168股,反对票股份0股,弃权票股份0股,同意票股份数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公司常年法律顾问重庆康实律师事务所张伟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规章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一)股东大会决议;

(二)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重庆四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码:2010-027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本公司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相关事项将于2010年11月10日提交董事会讨论。为维护投资者利益,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0年11月10日开市起停牌,待董事会召开后公告该事项,同时申请股票复牌。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1月9日

证券代码:000607 证券简称:华智控股 公告编号2010-053

重庆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期间	本次减持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海南禹航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10.4.7-2010.11.8	6,452,533	1.32
	大宗交易			
	其它方式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海南禹航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6,452,533	1.32	0	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452,533	1.32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是否违反了《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

□是 √否

其间任意30天减持数量均未超过1%。

2、本减持是否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及其在《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收购报告书》等文件中所做出的最低减持价格等承诺:

√是 □否

三、备查文件

相关股东减持情况说明。

特此公告。

重庆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11月9日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为泰信发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签署的相关协议,交通银行将代理泰信发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为290008)的代销业务。

自2010年11月12日起,投资者可在交通银行指定网点办理泰信发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进行相关信息查询并享受相应的售后服务。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5988 021-38784566

公司网站:www.ftfund.com

2、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9

银行网站:www.bankcomm.com.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11月10日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的分红预告

为回报投资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对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实施分红。现将本次分红的具体事宜预告如下:

一、收益分配方案

经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截至2010年11月8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0687元,累计份额净值3.0424元,已实现可分配收益为1,476,157,710.75元,本基金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按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0.30元。该分红金额可能根据权益登记日前本基金的总份额变动情况进行调整,最终实施的分红方案以分红公告为准。

二、收益分配时间

1.计算收益分配基准日:2010年11月8日

2.权益登记日:2010年11月15日

3.除息日: 2010年11月15日

4.红利发放日:2010年11月17日

5.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基金份额的份额资产净值(NAV)确定日:2010年11月17日。

三、收益分配对象

2010年11月15日在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四、收益发放办法

1.选择现金红利分红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10年11月17日自基金托管专户划出。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2010年11月18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10年11月19日起可查询、赎回。

五、有关税收和费用的说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2.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

六、提示

1.权益登记日当日及以后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登记日当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

2.对于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

3. 投资者可以在每个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光大保德信客户服务热线确认分红方式(开通光大保德信网上交易的客户可以通过网上交易系统进行修改)。凡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投资者请务必在2010年11月15日前办理变更手续。2010年11月15日及以后申请办理分红方式修改的客户,修改后的分红方式将在下一次分红中生效。

4.权益登记日当天,注册登记人不接受投资者申请办理转托管、非交易过户等特殊业务。

5.根据《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红利分配时所发生的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七、咨询办法

1.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pf.com.cn。

2.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20-2888。

3.本基金代销机构:交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中国光大银行、招商银行、民生银行、兴业银行、北京银行、平安银行、宁波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东发展银行、华夏银行、中信银行、光大证券、国泰君安证券、中信建投证券、招商证券、广发证券、华泰联合证券、申银万国证券、海通证券、中信证券、中信金通证券、山西证券、安信证券、浙商证券、中信万通证券、中国银河证券、东方证券、兴业证券、平安证券、国元证券、湘财证券、上海证券、宏源证券、齐鲁证券、华泰证券、国信证券、信达证券、广发华福证券、中国建银投资证券、财富证券、江海证券、天相投顾。

八、风险提示

因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因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调整至1元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净值仍有可能低于初始面值。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11月10日

股票代码:000751 股票简称:锌业股份 公告编号:2010-029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0年11月9日上午以现场及通讯方式举行。会议前10天,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将会议通知送达或传真给本人。应到会董事9人、实到会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许健先生主持,会议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成立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检测中心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工作要求,成立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检测中心,企业类型为分公司,主要负责公司产品及进厂原料的化验工作。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取消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及此次发行短期融资券主承销商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现场初审,公司尚不具备发行短期融资券的条件,故公司董事会决定取消原定于2010年11月12日公司召开的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1月9日

股票代码:000751 股票简称:锌业股份 公告编号:2010-030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0年10月28发出《关于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2010年11月12日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刊登于2010年10月28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咨询网)

经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及此次发行短期融资券主承销商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现场初审,公司尚不具备发行短期融资券的条件,故公司董事会决定取消原定于2010年11月12日公司召开的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特此公告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11月9日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直销开通定期不定额投资业务及调整扣款方式的公告

为了方便投资者通过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金网上交易系统投资本公司旗下的开放式基金,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对投资理财自动化、智能化的需求,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将于2010年11月12日开通定期不定额投资业务,同时将对定投扣款方式进行调整。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定期投资业务包括:

1、定期定额投资: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提交交易申请、约定投资基金名称、投资日期(按月/按周)和固定投资金额或者份额,委托本公司完成交易的一种基金投资方式。

2、定期不定额投资: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提交交易申请,约定投资基金名称、投资日期(按月/按周),按用指定的计算方法计算出投资金额或份额,委托本公司完成交易的一种基金投资方式。

二、适用银行卡

1、持有支持托收模式的银行卡的投资者可以办理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和定期不定额申购业务。目前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支持托收模式的银行卡有工行、农行、建行、招行、民生银行等借记卡。今后如有新增银行卡,以该银行卡开通业务公告为准。

2、通过本公司"大成钱柜""可以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定期不定额投资业务(实质为定期定额转换和定期不定额转换),"大成钱柜"业务可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所支持的所有的银行卡办理。

三、适用基金

本公司旗下的所有开放式基金。

四、交易费率

1、定期不定额投资业务中所涉及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定期不定额申购业务的申购费率和该银行卡的定投费率一致,具体详见网上交易系统开通银行卡定投的公告。

2、定期不定额投资业务中所涉及的定期定额转换业务和定期不定额转换业务的转换费率遵循本公司的转换业务规则,具体详见网上交易交易费率表。

五、扣款方式调整

1、投资者在我公司网上交易办理定期定额或定期不定额业务后,由于账户余额不足、账户状态不正常或网络故障、系统故障、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计划实际投资日无法定投成功的情况时,该笔定投交易申请将顺延两个工作日执行,顺延期间允许终止计划。对每笔顺延的定期不定额投资,其扣款金额将按顺延日指数点位为准进行计算。若三个工作日内仍无法定投成功,本次定投申请失效。

2、在原有按月定投扣款方式基础上,新增按周和双周定投扣款方式。除扣款周期不同外,月定投的其他业务规则同样使用于周定投和双周定投方式。

六、咨询方式: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址:http://www.dcfunds.com.cn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热线:400-888-5558(免长途费)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信箱:callcenter@dcfund.com.cn

六、业务规则和风险提示

1、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办理该业务,务必仔细阅读《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直销基金定期投资业务规则》,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网上交易的相关业务规则和指南等相关法律文件,并确保遵循其规定。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业务根据投资人预先设定的条件,自动为投资者进行交易申请。不同的条件设定将导致不同的投资结果,投资者需对自己所设的条件以及由此带来的投资结果负责。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11月10日

股票代码:002121 股票简称:科陆电子 公告编号:201049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产品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主研制开发的电动汽车充电设备系列检测产品(以下简称"该产品"),目前已研发成功,可上市销售。

该产品用于电动汽车充电站、充电桩的检定,可以实现充电站、充电桩的电能计量、收费、帐务管理、通信、读写卡等多项功能和指标的检定,为电动汽车充电站、充电桩计量执法提供检定装备,为电动汽车充电站、充电桩研发和生产提供标准检测手段。

本公司在标准仪器仪表领域一直保持着行业龙头地位,该产品的成功研制,将进一步巩固公司在该领域的优势地位,增强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带来强劲的动力。

该产品的实际销售情况取决于未来市场开拓力度、经营团队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公司尚不能预测该产品对未来销售收入的影响程度,敬请投资者给予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年11月9日

证券代码:000910 证券简称:大亚科技 公告编号:2010----041

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所属行业类别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近年主营业务所属行业情况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的规定,公司须变更行业类别。

一、公司原属行业为:"C3造纸、印刷 C31造纸及纸制品业";变更后行业类别为:"C2木材、家具 C21木材加工及竹、藤、棕、草制品业 C2105人造板制造业"。

二、经公司申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自2010年11月10日起正式启用新行业分类。

三、公司本次变更行业类别涉及的相关财务数据及说明

根据公司经审计的2009年年度报告中行业分类报表,2009年度公司装饰材料业(主要包括中高密度板、木地板产品)营业收入为494,343.14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总额的77.82%;包装业(主要包括铝箔、铝箔复合纸及卡纸、包装印刷品、聚丙烯丝束产品)营业收入为116,379.67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总额的18.32%;机械制造业(主要包括轮毂产品)营业收入为24,533.16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总额的3.86%。

特此公告。

大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月十日

股票代码:000686 股票简称:东北证券 公告编号:2010-050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章程重要条款变更获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0年10月12日,公司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修改<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根据《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规定,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关于变更公司章程重要条款的申请。

近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公司章程重要条款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505号);核准本公司变更《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重要条款。

公司将根据上述批复要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特此公告。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十日

股票简称:新乡化纤 股票代码:000949 公告编号:2010-044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更正公告

2010年10月27日,我公司刊登了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其中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中报告期末股东总数,由于笔误写成"74,052人",应更正为:"76639人"。为此公司特向广大投资者表示歉意。

特此公告。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11月9日

证券代码:002334 证券简称:英威腾 公告编号:2010-44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设立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已经公司2010年9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曾于2010年9月30日在《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公告(公告编号:2010-31)。公司控股子公司徐州英威腾电气设备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于2010年11月5日领取了工商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九日